

五矿证券

关于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五矿证券作为广东力天世纪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相关风险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力天世纪已累计两年未按协议约定向主办券商足额缴纳督导费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未能就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达成一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主办券商可以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一）挂牌公司累计两年未按协议约定缴纳督导费用，自第二年缴费期满之日起经主办券商书面催告三次后仍未足额缴纳，且距首次催告之日已达三个月；

（二）主办券商在最后一次催告期满前十二个月内未因对该公司持续督导勤勉尽责问题，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除口头警示、约见谈话和要求提交书面承诺外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或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业务指南》，主办券商应当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对挂牌公司进行书面催告，每次催告期不少于十天。主办券商每次催告后应当及时披露风险揭示公告。

2021年1月13日，主办券商以邮件方式向力天世纪发出了第一次书面催告；

2021年1月15日，主办券商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2021年1月24日，主办券商以邮件方式向力天世纪发出了第二次书面催告；2021年1月27日，主办券商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2021年2月4日，主办券商以邮件方式向力天世纪发出了第三次书面催告；2021年2月8日，主办券商在全国股转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

截至2021年4月13日，距离主办券商首次书面催告力天世纪之日已满三个月，力天世纪仍未足额支付主办券商2019年-2020年持续督导费。故，主办券商于2021年4月16日通过邮件、快递邮寄、微信三种方式向力天世纪发送了《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相关规定，若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力天世纪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启动终止其股票挂牌程序的风险。

三、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生效之日起生效。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

2、《关于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通知》送达记录。

五矿证券

2021 年 4 月 20 日